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

本行現屆董事會由12名董事組成，其中包括三名執行董事，五名非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本行董事任期為三年，可以連選連任，但根據中國法律法規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累計不得超過六年。下表載列董事的若干資料。

姓名	年齡	加入本行的時間	委任為董事的日期	職位	職責
郭少泉先生.....	52	2009年11月	2010年1月6日	董事長、執行董事	負責本行整體運營及戰略管理
王麟先生.....	51	2011年7月	2011年9月16日	執行董事	負責本行全面經營管理
楊峰江先生.....	51	2003年7月	2012年4月10日	執行董事	負責財務管理、風險管理，及金融市場及流動性管理
周雲傑先生.....	48	2015年4月	2015年4月10日	非執行董事	負責參與本行的戰略發展、經營管理等重大業務決策的制定，通過董事會，及董事會下設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戰略委員會履行董事職責
Rosario STRANO 先生.....	52	2012年4月	2012年4月10日	非執行董事	負責參與本行的戰略發展、經營管理等重大業務決策的制定，通過董事會，及董事會下設薪酬委員會及戰略委員會履行董事職責
王建輝先生.....	52	2007年3月	2007年3月30日	非執行董事	負責參與本行的戰略發展、經營管理等重大業務決策的制定，通過董事會，及董事會下設審計委員會及戰略委員會履行董事職責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姓名	年齡	加入本行的時間	委任為董事的日期	職位	職責
譚麗霞女士.....	44	2007年8月	2012年4月10日	非執行董事	負責參與本行的戰略發展、經營管理等重大業務決策的制定，通過董事會，及董事會下設審計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及信息科技委員會履行董事職責
Marco MUSSITA 先生.....	56	2011年9月	2011年9月16日	非執行董事	負責參與本行的戰略發展、經營管理等重大業務決策的制定，通過董事會，及董事會下設信息科技委員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履行董事職責
王竹泉先生.....	50	2012年4月	2012年4月10日	獨立非執行董事	負責本行的戰略發展、經營管理等重大決策的制定，並對本行關連交易、審計及董事、高管的薪酬等問題提供獨立意見，通過董事會，及董事會下設審計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履行董事職責
杜文和先生.....	57	2013年12月	2013年12月6日	獨立非執行董事	負責本行的戰略發展、經營管理等重大決策的制定，並對本行關連交易、審計及董事、高管的薪酬等問題提供獨立意見，通過董事會，及董事會下設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及信息科技委員會履行董事職責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姓名	年齡	加入本行的時間	委任為董事的日期	職位	職責
黃天祐先生.....	54	2015年4月	2015年4月10日	獨立非執行董事	負責本行的戰略發展、經營管理等重大決策的制定，並對本行關連交易、審計及董事、高管的薪酬等問題提供獨立意見，通過董事會，及董事會下設審計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戰略委員會及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履行董事職責
陳華先生.....	48	2015年4月	2015年4月10日	獨立非執行董事	負責本行的戰略發展、經營管理等重大決策的制定，並對本行關連交易、審計及董事、高管的薪酬等問題提供獨立意見，通過董事會，及董事會下設審計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戰略委員會、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履行董事職責

執行董事

郭少泉先生，52歲，於2010年1月6日獲委任為本行執行董事，於2010年1月獲委任為本行董事長，主要負責本行整體運營及戰略管理。

郭先生擁有近35年銀行業務運營及管理經驗。彼於2009年11月加入本行，擔任黨委書記。在加入本行之前，彼於2009年7月至2009年11月擔任招商銀行天津分行行長，於2000年4月至2002年12月擔任招商銀行青島支行行長及於2002年12月至2009年6月擔任招商銀行青島分行行長，分別負責全面經營管理工作。此前，彼於1980年12月至2000年4月任職於中國建設銀行青島市分行，先後擔任分行撥款二科、投資二科、營業部投資科副科長、市南區辦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事處投資科科長、市南區辦事處主任助理、副主任、高科技工業園支行副行長、行長及分行副行長。彼於中國建設銀行青島市分行工作期間，先後主要負責信貸、撥款管理，支行全面經營管理，及分行零售、會計、行政等工作。

郭先生於2004年12月畢業於天津南開大學高級管理人工商管理專業，獲得高級管理人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於2013年7月畢業於北京大學高級管理人工商管理專業，獲得高級管理人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郭先生於2012年5月獲中國企業聯合會授予的「2011–2012年全國優秀企業家」稱號，於2013年4月獲山東省人民政府授予的山東省勞動模範稱號，並於2013年4月獲中共青島市委及青島市人民政府授予的「青島拔尖人才」稱號。

郭先生於本文件日期前三年內並無擔任任何公眾上市公司的董事。

王麟先生，51歲，於2011年9月16日獲委任為本行執行董事，於2012年3月獲委任為本行行長，主要負責本行全面經營管理。

王先生擁有逾30年銀行業務運營及管理經驗。彼於2011年7月加入本行，擔任黨委副書記。在加入本行之前，彼於2010年2月至2010年8月及2010年8月至2011年7月分別擔任招商銀行總行養老金金融部總經理及企業年金管理中心總經理；於2005年7月至2010年2月擔任招商銀行寧波分行行長、黨委書記；於2002年6月至2005年7月擔任招商銀行總行公司銀行部總經理；於1996年12月至2002年6月在招商銀行南京分行工作，先後擔任城北支行副行長、行長、湖南路支行行長、城西支行行長、分行行長助理、副行長。此前，彼亦於1984年7月至1996年12月就職於中國農業銀行南京分行，歷任浦口支行會計、信貸處科員、辦公室秘書、副主任科員、城北辦事處主任助理、副主任、分行國際部副總經理，先後主要負責支行會計、商業及工業信貸業務，辦公室／辦事處文秘及國際部業務經營管理等工作。

王先生於2000年12月畢業於江蘇南京經濟學院金融學專業(成人高等教育)，獲得管理學學士學位，並於2006年7月畢業於北京大學高級管理人工商管理專業，獲得高級管理人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王先生於本文件日期前三年內並無擔任任何公眾上市公司的董事。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楊峰江先生，51歲，於2012年4月10日獲委任為本行執行董事，並於2007年6月獲委任為本行副行長，主要負責財務管理、風險管理，及金融市場及流動性管理等工作。

楊先生擁有逾25年銀行業務及證券運營及管理經驗。彼於2003年7月加入本行，於2006年1月至2007年6月擔任本行行長助理兼資金營運部總經理，主要負責金融市場、票據業務、公司授信審批及流動性管理等工作；彼於2003年7月至2006年1月擔任本行資金營運部總經理，管理本行資金的來源和運用，對資金投向、期限匹配管理等業務進行全面指導。在加入本行之前，彼於1999年4月至2003年7月歷任青島萬通證券有限責任公司（現稱中信證券（山東）有限責任公司）投資銀行部總經理、債券部總經理，主要負責推薦企業上市、企業改制重組、收購兼併、財務顧問、股票承銷、企業債、公司債的承銷及套利交易等工作。彼於1993年5月至1999年4月歷任青島證券交易中心籌建組成員、業務發展部副經理、經理，主要負責發展會員及會員進場交易服務，聯絡滬、深證券交易所，以及企業股權在該中心掛牌交易的審核等工作；於1989年11月至1993年5月任中國人民銀行青島分行副主任科員，主要負責青島市銀行業綜合信貸計劃的編製及監測分析，對再貸款、再貼現進行審查，以及對青島市貨幣流通進行監測分析等工作。

楊先生於1985年7月畢業於陝西財經學院金融專業，獲得經濟學學士學位。

楊先生於本文件日期前三年內並無擔任任何公眾上市公司的董事。

非執行董事

周雲傑先生，48歲，於2015年4月10日獲委任為本行非執行董事。彼自2009年11月起擔任海爾電器集團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1169）執行董事及總經理，並自2013年3月及6月起分別獲委任為該公司行政總裁及董事會主席。彼自2013年5月起擔任海爾集團公司輪值總裁及董事局副主席，負責海爾集團公司內部經營管理工作。自2007年11月至2013年5月，周先生擔任海爾集團公司高級副總裁、首席市場官及執行副總裁，主要負責海爾集團公司的市場管理等管理工作；自1999年8月至2007年11月，彼依次擔任海爾集團公司見習副總裁、副總裁、兼任製冷產品本部本部長、商流推進本部本部長、黨委書記，先後主要負責海爾集團公司製冷業務管理、市場管理及集團管理等工作；自1994年8月至1999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年8月，周先生擔任青島海爾電冰箱股份有限公司(現稱青島海爾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600690)質量部部長、總經理、電工本部本部長、黨委書記；自1989年10月至1994年8月，彼依次擔任青島電冰箱總廠(現稱青島海爾股份有限公司)銷售處處長助理、副處長、處長，青島電冰箱股份有限公司(現稱青島海爾股份有限公司)二廠副廠長、廠長等職務。

周先生於1988年7月畢業於位於湖北省的華中理工大學(現稱華中科技大學)焊接專業，獲得工學學士學位；於1999年6月畢業於位於山東省的中國海洋大學企業管理專業，獲得管理學碩士學位；並於2006年1月畢業於位於陝西省的西安交通大學工商管理專業工商管理博士。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周先生於本文件日期前三年內並無擔任任何公眾上市公司的董事。

Rosario STRANO先生，52歲，於2012年4月10日獲委任為本行非執行董事。彼自2015年8月1日起擔任ISP集團人力資源總監，主要負責制定集團人力資源政策及指引，對集團勞務成本進行計劃並監督其發展趨勢，制定集團薪酬及激勵計劃等。自2011年3月起擔任Intesa Sanpaolo Bank-Albania非執行董事。彼自2010年5月至2015年7月擔任ISP國際子銀行事業部資源及公司治理部部長，主要負責事業部旗下所有控股銀行的人力資源、培訓及公司治理事務；自2010年1月至2010年5月擔任Crédit Agricole Cariharma副總裁，主要負責人力資源、組織管理、信息技術、運營服務及房地產業務。此前，彼自2007年1月至2010年1月擔任ISP國際子銀行事業部人力資源及組織管理部部長、人力資源部部長、資源及公司治理部部長，其間自2009年4月起擔任Privredna Banka Zagreb監事及KMB銀行董事；自2002年10月至2006年12月擔任Banca Intesa(現稱ISP)意大利及國際子銀行事業部人力資源及組織管理部部長。此前，Strano先生自2000年5月至2002年10月擔任意大利郵政集團中南部對外關係部部長；自1989年1月至2000年5月先後任職於羅馬銀行、意大利航空、巴里奧尼大酒店及安莎通訊社。

Strano先生於1988年7月以優異成績畢業於意大利巴里大學法律系。

Strano先生於本文件日期前三年內並無擔任任何公眾上市公司的董事。

王建輝先生，52歲，於2007年3月30日獲委任為本行非執行董事。彼於2008年2月起就職於從事國有資本管理的青島國信發展(集團)有限責任公司，歷任總經理、董事、副董事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長及黨委副書記，並自2013年4月起擔任總經理、董事長，主要負責集團全面經營管理及戰略規劃研究等工作。此前，彼於2006年4月至2008年2月擔任青島國信總經理、董事；於2004年7月至2006年4月擔任青島市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副主任，主要負責業績考核工作；於2001年4月至2004年7月擔任青島市國有資產管理辦公室副主任，主要負責資產評估、保值增值工作；於1996年7月至2001年4月擔任青島市國有資產管理局(國資辦)產權法規處負責人及評估管理處處長，主要負責產權法規處、評估管理處的內部工作；且於1984年7月至1996年7月歷任青島市財政局副主任科員、主任科員及副處長，主要負責市級預算、稅政工作。

王先生於1984年7月畢業於青島市財政學校財稅班；於1998年6月畢業於天津大學工商管理專業，並於同年9月獲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於2007年3月獲山東省經濟專業職務高級評審委員會授予的高級經濟師資格，於2010年4月獲山東省總工會頒發的富民興魯勞動獎章，並於2013年4月被山東省政府評選為山東省勞動模範。

王先生於本文件日期前三年內並無擔任任何公眾上市公司的董事。

譚麗霞女士，44歲，於2012年4月10日獲委任為本行非執行董事。彼自2013年11月起擔任海爾電器集團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1169)非執行董事。譚女士亦自2007年8月至2012年4月曾任本行監事。彼於1992年8月加入海爾集團公司，自此於海爾集團公司擔任多個職位。自2010年6月起，彼一直擔任海爾集團公司高級副總裁兼首席財務官，青島海爾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600690)副董事長，主要負責集團財務管理、風險管控、投融資及新金融產業，並分管集團戰略運營、人力資源、法律事務、審計監察及信息化流程等工作。彼自2006年6月至2010年5月擔任海爾集團公司副總裁、財務管理部部長、首席財務官，並於1999年4月至2006年6月歷任海爾集團公司海外推進本部副本部長、本部長。

譚女士於1992年6月畢業於位於北京的中央財政金融學院(現稱中央財經大學)農業財政與信用專門化專業，並獲得經濟學學士學位；於2010年9月畢業於上海中歐國際工商學院工商管理專業，並獲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於2013年11月獲得國際內部控制協會授予的高級國際註冊內部控制師資格，於2013年9月獲得英國皇家管理會計師公會授予的全球特許管理會計師資格。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譚女士於本文件日期前三年內並無擔任任何公眾上市公司的董事。

Marco MUSSITA先生，56歲，於2011年9月16日獲委任為本行非執行董事。彼自2008年5月起擔任歐利盛(北京)商務諮詢有限公司總經理及合眾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自2003年9月至2008年4月擔任上海中意商務諮詢有限公司總經理兼董事。上海中意商務諮詢有限公司的主營業務為外商投資諮詢。此前，彼自1987年4月加入Banca Commerciale Italiana(現稱ISP)，並自1990年5月至2003年8月任職於意大利商業銀行，先後擔任北京代表處首席代表助理、紐約分行副總裁助理、香港分行信用部經理、上海分行副總經理及東京分行副總經理，先後負責北京代表處的銀行業務聯絡，紐約分行的企業貸款、融資，香港分行的中國企業貸款、中國金融機構業務，上海分行的企業貸款、貿易融資及金融機構業務、客戶管理及信貸部的監督工作，以及東京分行的本地及全球賬戶管理、企業貸款、金融機構及結構性融資產品業務，以及監督證券、銀行同業、外匯交易等工作。Mussita先生自1984年3月至1987年4月先後擔任SKYHO A.G.北京代表處銷售代表及Ing.L.Dolci S.p.A.中國區銷售經理。

Mussita先生於1986年3月畢業於意大利威尼斯大學東方文學與語言專業，獲得東方文學與語言碩士學位。

Mussita先生於本文件日期前三年內並無擔任任何公眾上市公司的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竹泉先生，50歲，於2012年4月10日獲委任為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2007年9月至2013年5月及自2014年5月起擔任煙台張裕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碼：A股000869；B股200869)獨立董事，自2013年12月起擔任青島雙星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碼：000599)獨立董事，自2009年5月起擔任青島特銳德電氣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碼：300001)獨立董事，自2009年4月起擔任山東濱州渤海活塞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碼：600960)獨立董事。彼於2010年5月至2013年4月擔任青島金王應用化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碼：002094)監事，且自2004年4月至2010年5月擔任該公司獨立董事。彼自2006年12月至2009年12月擔任軟控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碼：002073)；自2004年10月至2009年6月擔任青島健特生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碼：000416，該公司後更名為青島華馨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後又更名為民生投資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彼自2001年4月起擔任中國海洋大學教授、管理學院副院長兼會計碩士教育中心主任、中國企業營運資金管理研究中心主任及中國混合所有制與資本管理研究院院長，主要負責會計學專業的教學與研究以及學科建設工作。此前，彼於1985年3月至2001年4月歷任青島建築工程學院(現稱青島理工大學)助教、講師、副教授、教授，主要負責會計學專業的教學與研究；於1984年8月至1985年2月任職於山東魯中礦山公司，主要負責電氣管理工作。

王先生於1984年7月畢業於北京鋼鐵學院(現稱北京科技大學)工業自動化專業，獲得工學學士學位；於1993年12月畢業於天津大學，取得技術經濟與工商管理方向專業研究生學歷；於2002年6月畢業於位於湖北省的中南財經政法大學會計學專業，獲得管理學博士學位。彼於2000年11月獲得山東省高等學校教師職務高級評審委員會認可的會計學教授職稱，且於1993年12月獲得財政部註冊會計師考試委員會認可的中國註冊會計師資格。王先生於2012年12月被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授予全國會計領軍人才稱號，於2012年8月被山東省教育廳評選為山東省教學名師，並自2009年2月起獲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發放的國務院政府特殊津貼。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王先生於本文件日期前三年內並無擔任任何公眾上市公司的董事。

杜文和先生，57歲，於2013年12月6日獲委任為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彼自2014年2月起擔任建投控股有限責任公司監事長。建投控股有限責任公司的主營業務為養老健康服務產業投資，不動產投資開發及資產管理。彼自2011年4月至2013年4月擔任中國建銀投資有限責任公司信息技術中心負責人，主要負責公司信息系統的開發、運行及維護等全面管理工作；於2007年8月至2011年4月擔任從事技術開發業務的中投科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現稱建投華科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總經理及黨委書記；於2005年2月至2007年8月擔任中國建銀投資有限責任公司建銀科技發展中心總經理。此前，彼於1986年8月至2005年2月歷任中國建設銀行電子計算中心規劃標準處副處長、處長，信息技術部副總經理及蘇州分行副行長，先後主要負責科技系統建設規劃、信息系統標準制定，系統規劃、綜合管理，以及分行的風險管理、信貸審批、信息科技等工作。彼於1983年2月至1986年8月就職於北京市計算機軟件中心，主要負責產品研發。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杜先生於1983年1月畢業於北京工業學院二分院(現稱北京聯合大學)電腦技術專業，獲得工學學士學位。彼於1993年12月獲得中國人民建設銀行認可的高級工程師資格，並於2008年1月獲證券期貨業科學技術獎勵委員會授予的新一代集中交易系統二等獎。

杜先生於本文件日期前三年內並無擔任任何公眾上市公司的董事。

黃天祐先生，54歲，於2015年4月10日獲委任為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先生分別自2011年6月、2010年11月、2007年8月及2005年9月起擔任新疆金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碼：002202；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碼：2208)、中國正通汽車服務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碼：1728)、I.T Limited(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碼：0999)獨立非執行董事兼董事會審計委員會主席和中國基建港口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碼：8233)獨立非執行董事兼提名委員會主席。

黃先生自1996年7月起為中遠太平洋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碼：1199)執行董事兼董事副總經理，主要負責資本市場及投資者關係；中遠太平洋有限公司的主營業務為碼頭及集裝箱租賃。彼自1996年6月至2005年4月擔任中遠(香港)集團有限公司總裁助理，主要負責協助總裁處理子公司收購、融資及財務事宜。中遠(香港)集團有限公司的主營業務為船舶貿易及供應服務、高速公路、信息科技、工業製造、貨運服務及物業管理。此前，彼自1994年10月至1996年7月擔任添利工業國際(集團)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碼：0093)企業發展總經理，該公司的主營業務為物業投資及發展、油田工程及顧問服務。期間，黃先生主要負責戰略研究及投融資。黃先生自1992年6月至1994年12月擔任源生集團有限公司(Yuen Sang Enterprises (Holdings) Limited)(現為莊士中國投資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碼：0298)企業融資及事務部高級經理，該公司的主營業務為物業發展及銷售，黃先生主要負責投融資。此前，彼自1989年5月至1991年2月擔任法國里昂信貸(亞洲)有限公司(Credit Lyonnais Securities (Asia) Ltd.)研究分析師，主要負責編製香港上市公司研究報告；自1988年6月至1989年5月擔任香港里昂財務有限公司跨國／銀行部經理助理。黃先生自1987年8月至1988年5月擔任東京銀行香港辦事處貸款部第4分部監事，自1985年8月至1987年4月擔任永隆銀行信貸分析師，主要負責公司客戶開發及維護。

黃先生於1985年11月獲得香港理工學院(現為香港理工大學)銀行學專業文憑，於1987年12月獲得英國銀行學會學士文憑，於1992年8月獲得美國密歇根州安德魯斯大學工商管理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碩士學位，並於2007年12月獲得香港理工學院工商管理博士學位。黃先生於2013年獲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委任為太平紳士。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黃先生於本文件日期前三年內並無擔任任何公眾上市公司的董事。

陳華先生，48歲，於2015年4月10日獲委任為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彼自2014年8月起擔任山東財經大學當代金融研究所所長，自2011年11月至2014年7月擔任山東財經大學經濟研究中心主任，且自2005年3月至2011年10月擔任山東經濟學院財稅金融研究所所長。陳先生在上述學校任職期間均主要負責本科、研究生的教學及科研等工作。陳先生自1989年7月至2002年9月依次擔任中國工商銀行曲阜市支行計劃科副科長，濟寧市分行國際結算科科長、公存科科長，汶上縣支行副行長，濟寧市分行資產風險管理部經理，先後主要負責分行計劃科的計劃管理，國際業務結算，分行信貸管理、稽核管理、國際業務管理、風險管理等工作。

陳先生於1989年7月畢業於位於四川省的西南財經大學統計學專業，獲得經濟學學士學位；於2001年12月畢業於山東大學運籌學與控制論專業，獲得理學碩士學位；並於2005年6月畢業於江蘇蘇州大學金融學專業，獲得經濟學博士學位。

陳先生於本文件日期前三年內並無擔任任何公眾上市公司的董事。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監事

《中國公司法》規定股份制公司須成立監事會，負責監督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的履職盡責情況及本行的財務活動、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等。本行監事會由七名監事組成，包括三名職工監事、一名股東監事及三名外部監事。本行監事任期為三年，可連選連任，外部監事任期累計不得超過六年。下表載列本行監事的若干資料。

姓名	年齡	加入本行的時間	委任為監事的日期	職位	職責
鄒君秋女士.....	58	1996年9月	2006年1月25日	職工監事	負責監事會工作，監督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及其成員的履職盡責情況、財務活動、內部控制、風險管理等，通過監事會，及監事會下設監督委員會、提名與考核委員會履行監事職責
范建軍先生.....	60	2009年4月	2009年4月20日	股東監事	負責監督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及其成員的履職盡責情況、財務活動、內部控制、風險管理等，通過監事會，及監事會下設監督委員會履行監事職責
孫繼剛先生.....	46	1996年12月	2006年1月25日	職工監事	負責監督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及其成員的履職盡責情況、財務活動、內部控制、風險管理等，通過監事會，及監事會下設提名與考核委員會履行監事職責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姓名	年齡	加入本行的時間	委任為監事的日期	職位	職責
徐萬盛先生.....	48	2003年7月	2007年1月23日	職工監事	負責監督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及其成員的履職盡責情況、財務活動、內部控制、風險管理等，通過監事會，及監事會下設監督委員會履行監事職責
王建華先生.....	61	2015年4月	2015年4月10日	外部監事	負責監督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及其成員的履職盡責情況、財務活動、內部控制、風險管理等，通過監事會，及監事會下設提名與考核委員會履行監事職責
付長祥先生.....	44	2015年4月	2015年4月10日	外部監事	負責監督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的運營及融資活動、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等，通過監事會，及監事會下設監督委員會、提名與考核委員會履行監事職責
胡燕京先生.....	56	2015年4月	2015年4月10日	外部監事	負責監督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及其成員的履職盡責情況、財務活動、內部控制、風險管理等，通過監事會，及監事會下設監督委員會、提名與考核委員會履行監事職責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鄒君秋女士，58歲，於2006年1月25日獲委任為本行監事及監事長，負責監事會的全面工作。鄒女士現任本行職工監事。

鄒女士於1996年9月加入本行，並於1996年9月至2006年1月擔任本行副行長，主要分管信貸、國際業務。在加入本行之前，彼自1976年11月至1996年9月先後擔任中國人民銀行青島市分行市北區辦事處辦事員、綜合計劃科辦事員、計劃資金處副處長、處長、金融管理處處長，主要負責財務資金計劃、青島市各商業銀行資金調度、金融機構的審批和管理等工作。

鄒女士於1986年7月畢業於山東廣播電視大學金融專業(專科)。彼於1997年11月獲得青島市人事局認可的高級經濟師資格。

鄒女士於本文件日期前三年內並無擔任任何公眾上市公司的董事。

范建軍先生，60歲，於2009年4月20日獲委任為本行監事，范先生現任本行股東監事。彼自2010年11月至2015年3月擔任青島朗訊通訊設備有限公司董事長，主要負責協調各股東研究公司重大決策。並自2008年2月至2015年3月擔任青島華通國有資本運營(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副總經理，主要負責股權及有形資產的管理。青島朗訊通訊設備有限公司的主營業務為通訊設備的研究、開發、生產、設計及安裝，青島華通國有資本運營(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的主營業務為政府投資與資本運營。此前，彼於1996年10月至2008年2月擔任青島市企業發展投資公司副總經理，主要負責投資部的工作；於1994年8月至1996年10月擔任青島信通城市信用社副主任，主要負責計劃部、信貸部的工作；於1993年11月至1994年8月擔任中國建設銀行青島市信託投資公司副總經理，主要負責證券營銷、信託業務及開發建設，且於1980年12月至1993年11月擔任青島市經濟計劃委員會科長、處長，主要管理工業計劃及中長期規劃。青島市企業發展投資公司的主營業務為管理、融通青島市人民政府指定的各項專用基金，對對外投資與資產進行管理，以及受託範圍內的國有資產的經營與管理。中國建設銀行青島市信託投資公司的主營業務為資金營運、財產委託、經濟諮詢、證券發行投資等。

范先生於1996年7月畢業於山東行政學院經濟管理專業，於2005年7月畢業於南開大學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工商管理(網絡教育)專業，並於同年12月獲得南開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於1998年11月獲得青島市人事局認可的高級工程師資格。

范先生於本文件日期前三年內並無擔任任何公眾上市公司的董事。

孫繼剛先生，46歲，於2006年1月25日獲委任為本行職工監事。彼亦自2010年2月起擔任本行信貸管理部總經理，主要負責信用風險管理工作。彼於1996年12月加入本行，並自此於本行擔任多個職位。於2004年9月至2010年2月擔任本行風險控制部副總經理、總經理。彼於1996年12月至2004年9月擔任本行營業部會計、特殊資產管理部綜合員、營業部計劃信貸科副科長、營業部總經理助理，先後主要負責風險管理、信貸管理等工作。加入本行之前，彼自1991年7月至1996年12月擔任國家外匯管理局山東省分局青島口岸部辦事員，負責出口核銷工作。

孫先生於1991年7月畢業於廈門大學金融學專業，獲得經濟學學士學位。彼於1995年6月獲得中華人民共和國人事部認可的金融經濟師資格。

孫先生於本文件日期前三年內並無擔任任何公眾上市公司的董事。

徐萬盛先生，48歲，於2007年1月23日獲委任為本行職工監事。彼於2003年7月加入本行，並自此於本行擔任多個職位。彼自2012年12月起擔任本行審計部總經理，主要負責組織內部審計工作。彼於2006年9月至2012年12月擔任本行稽核部負責人(稽核部於2012年2月更名為審計部)，主要負責組織內部審計工作，並於2003年7月至2006年9月擔任本行財務會計部副總經理，主要負責制度管理、檢查輔導及需求管理等。此前，彼於1990年7月至2003年7月歷任中國銀行黃海分行財會處同城科員、青島市分行財會處制度檢查輔導科科員、制度科負責人(負責檢查輔導、制度管理及需求管理)、城陽支行副行長(分管財會、儲蓄、國際結算及辦公室)、山東省分行財會處制度科主任科員、稽核處電腦稽核科科長(負責制度管理、對銀行電子化應用管理進行稽核監督)。

徐先生於1990年7月畢業於山東工業大學應用數學專業，獲得工學學士學位。彼於2008年11月獲得中國內部審計協會認可的國際註冊內部審計師資格。彼於2011年9月獲得山東省審計專業資格高級評審委員會認可的高級審計師資格。

徐先生於本文件日期前三年內並無擔任任何公眾上市公司的董事。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王建華先生，61歲，於2015年4月10日獲委任為本行外部監事。彼自2007年8月至2014年12月擔任幸福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主要負責深圳分公司的管理工作。自1999年8月至2007年8月擔任中國信達資產管理公司(現稱中國信達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1359))深圳辦事處主任等職務。王先生於1998年3月至1999年7月擔任中國建設銀行青島市分行行長。彼於1983年8月至1998年3月期間於中國人民建設銀行江西省分行先後擔任計劃處副處長、信貸處處長、國際業務部總經理、地區中心支行行長、信託投資公司總經理、財會處處長及分行副行長，先後主要負責協助主管進行業務計劃，負責分行的信貸、國際、財會業務，中心支行、信託投資公司的經營管理，以及分行的信貸、國際業務、法律文秘、行政後勤等方面的工作。

王先生於1983年7月畢業於遼寧財經學院(現稱東北財經大學)基建財務與信用專業，獲得經濟學學士學位；並於1997年7月畢業於廈門大學貨幣銀行學專業，獲得經濟學碩士學位。彼亦於1992年12月獲得中國建設銀行認可的高級經濟師資格，於1995年1月獲得江西省審計廳認可的註冊審計師資格，並於2001年10月被評為江西省註冊會計師協會認可的非執業會員。

王先生於本文件日期前三年內並無擔任任何公眾上市公司的董事。

付長祥先生，44歲，於2015年4月10日獲委任為本行外部監事。彼於2003年7月至今於青島信永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擔任主任會計師。彼於1997年11月至今於青島瑞澤稅務師事務所有限責任公司擔任副總經理。此前，彼自1993年7月至1997年11月就職於青島專用汽車製造廠(現稱中國重汽集團青島重工有限公司)，主要負責財務核算工作。

付先生於1993年6月畢業於蘭州大學國民經濟管理專業，獲得經濟學學士學位。彼於1998年5月獲得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認可的註冊會計師資格，於2000年6月獲得青島市註冊稅務師管理中心認可的註冊稅務師資格，並於2003年12月獲得山東省財政廳認可的高級會計師資格。

付先生於本文件日期前三年內並無擔任任何公眾上市公司的董事。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胡燕京先生，56歲，於2015年4月10日獲委任為本行外部監事。胡先生於1996年7月起任職於青島大學。彼自2013年8月起擔任《東方論壇》學報副主編，經濟學教授，並於2014年兼任山東省高校學報學會研究會副理事長。胡先生主要負責青島大學學報社會科學版《東方論壇》的編輯出版工作，並參與作為行業學術團體的山東省高校學報的組織和管理工作。彼於2007年8月至2013年7月擔任青島大學國際學院院長、經濟學教授，並於1996年7月至2007年7月先後於國際商學院、經濟學院任教，其中2000年12月起先後任國際金融學院副院長及經濟學院副院長。此前，彼於1984年7月至1993年8月於中共甘肅省委黨校政治經濟學室任教。

胡先生於1984年7月畢業於蘭州大學政治經濟學專業，獲得經濟學學士學位，於1996年6月畢業於蘭州大學政治經濟學專業，獲得經濟學碩士學位，並於2004年6月畢業於位於山東省的中國海洋大學漁業資源專業，獲得農學博士學位。彼於2001年11月被山東省高等學校教師職務高級評審委員會授予經濟學教授資格。胡先生於2006年3月獲得山東省社會科學優秀成果獎評選委員會頒發的山東省社會科學優秀成果三等獎，並於2007年7月獲得山東省社會科學優秀成果獎評選委員會頒發的山東省社會科學優秀成果二等獎。

胡先生於本文件日期前三年內並無擔任任何公眾上市公司的董事。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高級管理層

下表載列本行高級管理人員的若干資料。

姓名	年齡	加入本行的時間	首次獲委任為 高級管理人員的 日期	職位	職責
王麟先生.....	51	2011年7月	2012年3月31日	行長	負責本行全面經營管理
陳青女士.....	56	1996年10月	2004年12月31日	副行長	負責公司銀行、貿易金融及小企 業金融業務
楊峰江先生.....	51	2003年7月	2007年6月1日	副行長	負責財務管理、風險管理、金融 市場運營及流動性管理
王瑜女士.....	47	2002年4月	2007年6月1日	副行長	負責運營管理和法律合規
楊長德先生.....	55	2012年3月	2012年8月30日	副行長	負責機構管理、安全保衛及行政 工作
呂嵐女士.....	51	2010年8月	2010年8月28日	董事會秘書	負責信息披露、投資者關係、股 東大會及董監事會會議的組織協 調等

王麟先生 — 有關王麟先生的履歷，請參閱本文節「—董事—執行董事」。

陳青女士，56歲，於2004年12月31日起擔任本行副行長，主要負責公司銀行、貿易金融及小企業金融業務。於2002年9月至2004年8月，彼曾擔任本行行長助理，負責資金營運和零售銀行業務。

陳女士擁有逾35年銀行業務運營及管理經驗。彼於1996年10月加入本行前身青島城市合作銀行，並自此於本行擔任多個職位。彼自1996年10月至2002年9月先後擔任本行匯亨支行負責人、科技支行副行長、熱河路支行副行長及延安三路支行行長。在加入本行之前，彼於1994年11月至1996年10月擔任青島信通城市信用社計劃信貸處計劃科科長，主要負責計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劃資金工作，於1994年2月至1994年11月擔任中國人民銀行幹部培訓中心會計主管。此前，彼於1987年12月至1994年2月歷任中國工商銀行青島市分行市南區辦事處會計科副科長、市南區天橋分理處主任，先後主要負責財務工作和分理處的經營。彼亦於1980年12月至1987年12月擔任中國人民銀行青島市南區辦公室會計及市南區辦公室龍口路分處副主任，並於1978年5月至1980年12月擔任中國人民銀行膠縣支行會計。

陳女士於1989年12月畢業於上海財經大學金融專業(成人高等教育)，於1996年7月畢業於山東行政學院經濟管理專業業餘本科，並於2008年7月畢業於四川西南科技大學會計專業(網絡教育)，獲得會計學學士學位。彼於1987年11月被中國工商銀行山東省分行中級評審委員會評為會計師。

陳女士於本文件日期前三年內並無擔任任何公眾上市公司的董事。

楊峰江先生—有關楊峰江先生的履歷，請參閱「**董事—執行董事**」。

王瑜女士，47歲，自2007年6月1日起擔任本行副行長，主要負責運營管理和法律合規工作。

王女士擁有近25年銀行業務運營及管理經驗。彼於2002年4月加入本行，並自此於本行擔任多個職位。彼於2002年4月至2007年6月歷任本行香港東路支行副行長、行長、本行行長助理，先後主要負責零售銀行和電子銀行業務。加入本行之前，彼於1990年6月至2002年4月先後擔任中國銀行黃海分行存匯處幹部、科員、青島市分行信用卡處副主任科員、主任科員、高科園支行副行長。

王女士於1989年7月畢業於天津財經學院企業管理專業，獲得經濟學學士學位，於2001年11月畢業於上海同濟大學工商管理專業，獲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王女士於本文件日期前三年內並無擔任任何公眾上市公司的董事。

楊長德先生，55歲，自2012年8月30日起擔任本行副行長，並自2012年3月至2012年8月擔任本行行長助理，主要負責機構管理、安全保衛及行政工作。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楊先生擁有逾20年銀行業務運營及管理經驗。彼於2012年3月加入本行，在加入本行之前，彼於2007年4月至2012年3月擔任青島銀監局人事處處長，於2003年10月至2007年4月擔任青島銀監局股份制銀行監管處負責人、處長。此前，彼亦於1994年9月至2003年10月先後擔任中國人民銀行青島分行人事處幹部、青島分行人事處主任科員、平度市支行副行長、青島市中心支行辦公室副主任、青島市中心支行辦公室主任、青島市中心支行股份制銀行監管處處長。

楊先生於2007年6月畢業於中國人民大學網絡教育學院金融學專業，獲得經濟學學士學位。

楊先生於本文件日期前三年內並無擔任任何公眾上市公司的董事。

呂嵐女士，51歲，自2010年8月28日起擔任本行董事會秘書，主要負責信息披露、投資者關係、股東大會及董監事會會議的組織協調等。

呂女士擁有近15年銀行業務運營及管理經驗。彼於2010年8月加入本行。此前，彼於2001年10月至2010年7月擔任招商銀行董事會辦公室副經理、經理、高級經理，主要負責公司治理和信息披露工作。彼亦於1997年8月至2001年10月任福州君立律師事務所執業律師，且於1995年8月至1997年8月擔任怡富集團駐北京代表處項目主管，參與H股和B股首次公開發行項目。彼亦於1990年6月至1995年8月任中國社會出版社編輯。

呂女士於1987年7月畢業於南開大學社會學專業，獲得法學學士學位，並於1990年6月畢業於南開大學社會學專業，獲得法學碩士學位。彼於1995年9月獲得中國司法部律師資格審查委員會授予的律師資格。

呂女士於本文件日期前三年內並無擔任任何公眾上市公司的董事。

聯席公司秘書

呂嵐女士，51歲，於2010年8月28日獲委任為本行董事會秘書。有關履歷，請參閱「一高級管理層」。

黎少娟女士，於2015年8月12日獲委任為本行聯席公司秘書之一，自[編纂]起生效。黎女士為凱譽香港有限公司上市服務部高級經理。黎女士擁有逾15年專業及內部公司秘書工作經驗。彼持有會計學文學士學位，為香港特許秘書公會及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資深會員。黎女士於上市公司的公司治理及合規事宜方面擁有豐富知識及經驗。彼現時擔任多家主板上市公司，包括青島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景瑞控股有限公司及博雅互動國際有限公司的聯席公司秘書。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會下設委員會

本行目前有以下董事會下設委員會：戰略委員會、審計委員會、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信息科技委員會。各委員會依據董事會制定的職權範圍運作。

戰略委員會

本行已成立戰略委員會，並制定了書面職權範圍。戰略委員會由七名董事組成，即郭少泉先生、周雲傑先生、Rosario STRANO先生、王建輝先生、王麟先生、黃天祐先生及陳華先生。戰略委員會主席為郭少泉先生。戰略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

- 研究本行中長期發展戰略並提出建議；
- 監督及檢查年度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的執行；
- 研究擬定本行資本補充規劃，擬定資本金補充渠道；
- 研究本行重大投資方案及其他影響本行發展的重大事項並提出建議；
- 審議本行章程的修改方案；及
- 檢查以上事項的實施。

審計委員會

本行已根據[編纂]有關規定成立審計委員會，並制定了書面職權範圍。審計委員會由五名董事組成，即王竹泉先生、王建輝先生、譚麗霞女士、黃天祐先生及陳華先生。審計委員會主席為王竹泉先生。審計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

- 檢查本行的合規狀況、會計政策、財務報告程式和財務狀況，監察本行的財務信息，包括財務報表和年度報告及賬目、半年度報告及(若擬刊發)季度報告的完整性，並審閱該等報表及報告所載有關財務申報的重大意見；
- 向董事會提議聘請、續聘或罷免外部審計機構，審核外部審計機構的費用及聘用條款；
- 按適用標準檢查及監督外部審計機構是否獨立客觀及審計程式是否有效；
- 就外部審計機構提供非審計服務制定政策並予以執行；
- 審核外部審計機構致管理層的函件、外部審計機構就會計記錄、財務賬目或控制系統向管理層提出的任何重大疑問及管理層的回應；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 擔任本行與外部審計機構之間的主要代表，負責監督二者的關係和內部審計和外部審計機構之間的溝通，確保二者協調工作；
- 負責本行年度審計工作；
- 確保內部審計工作有足夠資源運作；
- 審查本行財務申報制度、內部監控系統及相關執行情況；及
- 與管理層討論內部監控系統，確保管理層已履行職責建立有效的內部控制系統。

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

本行已成立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並制定了書面職權範圍。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由五名董事組成，即陳華先生、楊峰江先生、王竹泉先生、杜文和先生及黃天祐先生。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主席為陳華先生。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

- 確認本行的關聯方；及
- 審核需提交董事會、股東大會審議的關聯交易並向董事會匯報，並審議董事會授權範圍內的關聯交易。

風險管理委員會

本行已成立風險管理委員會，並制定了書面職權範圍。風險管理委員會由五名董事組成，即王麟先生、譚麗霞女士、Marco MUSSITA先生、楊峰江先生及陳華先生。風險管理委員會主席為王麟先生。風險管理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

- 監督本行高級管理層在信用、市場、流動性、操作、合規、信息科技和聲譽等方面的風險控制情況，定期審閱相關風險狀況報告；
- 評估本行風險政策、管理狀況、風險承受能力及水平；
- 監督本行的風險管理制度和內部監控制度，提出完善本行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制度的意見；
- 與管理層討論風險管理與內部監控制度系統，確保本行風險管理體系有效；
- 定期檢查、監督本行風險管理系統的有效性，協助董事會向股東匯報已完成的有關檢討；及
- 就有關風險管理事宜的重要調查結果及管理層對調查結果的回應進行研究。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提名委員會

本行已根據[編纂]有關規定成立提名委員會，並制定了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由七名董事組成，即黃天祐先生、郭少泉先生、周雲傑先生、王麟先生、王竹泉先生、杜文和先生及陳華先生。提名委員會主席為黃天祐先生。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

- 每年審查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並就任何為配合本行策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提出建議；
- 制訂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選擇標準和程式以及董事繼任計劃，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廣泛搜尋合資格人選擔任董事和高級管理層，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初步審核董事候選人和高級管理層人選的任職資格，並向董事會提出選任建議；及
- 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薪酬委員會

本行已根據[編纂]有關規定成立薪酬委員會，並制定了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由七名董事組成，即王竹泉先生、郭少泉先生、周雲傑先生、Rosario STRANO先生、黃天祐先生、杜文和先生及陳華先生。薪酬委員會主席為王竹泉先生。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

- 研究本行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考核標準，對本行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進行考核並將考核結果遞交董事會；
- 擬定本行薪酬管理制度及架構，擬訂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方案及架構，及就設立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制訂薪酬政策，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並監督方案實施；
- 參考董事會制訂的企業方針及目標審批管理層的薪酬建議；
- 審批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因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停止委任而應收的賠償，確保該等賠償與合同條款一致；若未能與合同條款一致，則須公平，不致過多；
- 審批董事行為失當而遭解僱或罷免的賠償安排，確保該等安排與合同條款一致；若未能與合同條款一致，則須合理適當；及
- 確保概無董事或其任何連絡人參與確定本身薪酬。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信息科技委員會

本行已成立信息科技委員會，並制定了書面職權範圍。信息科技委員會由五名董事組成，即杜文和先生、郭少泉先生、譚麗霞女士、王麟先生及Marco MUSSITA先生。信息科技委員會主席為杜文和先生。信息科技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

- 研究、擬訂本行信息技術戰略，並提交董事會審議；
- 評估本行信息技術工作的整體業績、戰略規劃及其他重大項目的執行進度；
- 指導並督促高級管理層及相關管理部門進行信息科技建設和治理工作，並開展信息科技風險的識別、計量監測和控制工作；及
- 聆聽或審閱信息科技管理報告、業務連續性管理報告及本行信息科技專項審計報告，並提供建議。

監事會下設委員會

除上述董事會下設委員會外，本行亦成立兩個監事會下設委員會，即監督委員會及提名與考核委員會。委員會依據監事會制定的職權範圍運作。

監督委員會

監督委員會由五名監事組成，即付長祥先生，鄒君秋女士、范建軍先生、胡燕京先生、徐萬盛先生。監督委員會主席為付長祥先生。監督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

- 擬定對本行財務活動的監督方案，並實施相關檢查；
- 監督董事會確立穩健的經營理念、價值準則和制定符合本行實際的發展戰略；及
- 監督檢查本行經營決策、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等工作。

提名與考核委員會

提名與考核委員會由五名監事組成，即胡燕京先生、鄒君秋女士、王建華先生、付長祥先生、孫繼剛先生。提名與考核委員會主席為胡燕京先生。提名與考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

- 研究監事的選任標準和程序，並向監事會提出建議；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 初步審核監事候選人的任職資格並提出建議；
- 對董事及獨立董事的選聘程序進行監督；及
- 綜合評估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履職情況，並向監事會報告。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酬金

本行為同時身兼本行僱員的執行董事、職工代表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提供的酬金包括薪金、獎金、社會保障計劃、住房公積金計劃及其他福利。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外部監事收取的酬金根據職責釐定。

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和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行付予董事及監事的除稅前薪酬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8.467百萬元、人民幣9.959百萬元、人民幣9.993百萬元及人民幣4.601百萬元。

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和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行付予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除稅前薪酬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7.726百萬元、人民幣8.245百萬元、人民幣8.319百萬元及人民幣3.855百萬元。

根據於本文件日期有效的安排，估計本行於2015年付予董事及監事的除稅前薪酬合共相當於約人民幣10,000百萬元。

本行概無向董事、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任何酬金作為邀請其加入本行或於加入本行時的獎勵。業績紀錄期間，本行概無支付酬金予董事、前任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其亦無收取任何款項，作為離任本行董事或與管理本行業務有關的任何其他職位的補償。同期並無本行董事放棄任何酬金。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和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行並無已付或應付董事的任何其他款項。

董事及監事權益

除本文件所披露者外，各董事及監事(i)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概無擔任本行其他職位；(ii)於最後實際可行日與本行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股東概無任何其他關係；及(iii)於最後實際可行日前三年內概無擔任上市公司的其他董事職位。有關董事及監事所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內資股權益，請參閱附錄七一「法定及一般資料」。

除本文件所披露者外，本行並無董事擁有根據[編纂]第8.10(2)條直接或間接與本行業務競爭或可能競爭的本行業務以外任何業務的權益。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除本文件所披露者外，就本行董事及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概無有關委任董事或監事的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亦無有關董事或監事的其他資料須根據[編纂]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

合規顧問

本行已根據[編纂]第3A.19條委任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為合規顧問。根據[編纂]第3A.23條，合規顧問將在以下情況向本行提供意見：

- 刊發任何監管公告、通函或財務報告之前；
- 擬進行股份發行及股份購回等交易（可能屬於須予公佈的交易或關連交易）時；
- 本行擬動用[編纂]所得款項的方式與本文件所詳述的方式不同，或本行業務活動、發展或業績與本文件所述的任何預測、估計或其他資料不同；及
- [編纂]就本行[編纂]股價或成交量的異常波動、[編纂]可能出現虛假市場或任何其他問題向本行作出查詢。

合規顧問的任期由[編纂]起至本行就[編纂]後首個完整財政年度派發財務業績的年報當日為止。